

信永中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010)6554
telephone 2288
: +86(010)6554
2288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8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86(010)6554
7190
传真: +86(010)6554
facsimile: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9SZA20182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电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联合光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联合光电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合光电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联合光电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304号)核准,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4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96元,共募集资金合计341,544,000.00元。根据本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协议及保荐协议,公司支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35,479,590.72元(不含税金额33,471,312.00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的余额306,064,409.28元已于2017年8月8日存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支行(银行账号:396000100100439099),此外公司尚未扣除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为9,672,688.00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8,400,0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21,4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77,000,000.0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8月8日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7SZA20594号”《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17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93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90,000,000.00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 93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 290,000,000.00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76,879.91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946,879.91 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8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 61,705,068.64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15,000,000.00 元,收回到期理财产品 445,000,000.00 元,收到银行存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655,280.59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2018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净额	8,946,879.91
减:2018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	61,705,068.64
减:2018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315,000,000.00
加:2018 年度到期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445,000,000.00
加:2018 年度到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	13,496,431.50
加:2018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62,288.59
减:2018 年度专户手续费	3,439.50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0,897,091.86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 62,635,068.64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 160,000,000.00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和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132,160.5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0,897,091.8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17 年 8 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以前年度初 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2318876000281	354.09	266.20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396000100100439124	540.60	8,823.51
合计			894.69	9,089.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一)。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90,000,000.00 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40,000,000.00 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4.70%,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到期,收益 78,333.34 元;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4.50%,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到期,收益 113,750 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4.7%,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到期,收益 703,068.49 元;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4.4%,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到期,收益 149,479.45 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4.7%,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到期,收益 1,058,465.75 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5.05%,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到期,收益 2,643,986.30 元;

2018 年 9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6%,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到期,收益 59,178.08 元;

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9%,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到期,收益 130,356.17 元;

2018 年 11 月 0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6%,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01 日到期,收益 47,342.46 元;

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00%-6.40%,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到期,收益 77,260.28 元;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5.5%,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收益 187,397.26 元;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3%-5.5%,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收益 187,397.26 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 5.30%,该笔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到期,收益 8,060,416.67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160,000,000.00 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额度,具体情况见下表: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 SHIBOR B 款) 201802454 期	2,000.00	2018-12-21	2019-1-20	本金保障型	3.8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8-12-21	2019-6-21	本金保障型	3.9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8-12-21	2018-9-23	本金保障型	4.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8 年第 3048 期	1,000.00	2018-12-25	2019-11-25	大额存单	4.18%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8 年第 3059 期	4,000.00	2018-12-26	2019-11-26	大额存单	4.1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鼎富系列收益凭证 6 月期第 5008 号	2,000.00	2018-12-27	2019-6-27	本金收益保障型	3.90%
合计		16,0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和“高端光电镜头产品智能制造基地扩建项目”原计划的实施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0 号变更至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2 号。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变更后实施地点位于公司原厂区西侧,与原有厂区相连。新建厂房有利于优化生产流程布局,可以解决现有厂区拥挤和不合理情况,在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和长远发展。本次变更后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

2018 年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无变化。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4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70.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63.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光电镜头产品智能制造基地扩建项目	否	20,530.00	20,530.00	3,637.74	3,730.74	18.17%				否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否	9,310.00	9,310.00	2,532.77	2,532.77	27.2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840.00	29,840.00	6,170.51	6,263.51	20.99%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9,840.00	29,840.00	6,170.51	6,263.51	20.99%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0 号变更至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2 号,具体详见三、(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16,000.00 万元,具体详见三、(五)。